

自以为车技好 开报废车上路

老司机被处罚款千元,吊销驾驶证且两年内不得申领

本报讯(郑生发 记者 张培农)日前,一位老司机,竟然开着已达报废标准的小型面包车上路行驶。被怀宁交警查获后,他还自认为车况车技还行,不会出什么事情。不过,这名老司机还是受到了罚款1000元,强制报废面包车,并处吊销驾驶证且两年内不得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严厉处罚。

5月12日下午5时许,怀宁县公岭镇居民查某某(男,62岁,持C1证)驾驶皖HX970X号小型面包车,行驶至怀宁县高河镇稼先路与政和路交叉口处附近路段,在准备调头时被路面执勤的怀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高河中队

民警查获。经查询,该小型面包车的强制报废期限截至2019年9月份。

据查某某陈述,他和妻子都在高河某塑料厂上班,大部分时间吃住在厂里,很少回公岭的家。面包车是用来往返两地的交通工具,车况一直很好,而且自己以前所持有的机动车驾驶证是A证,年满60岁后才降为C1证,曾开过多年的客车和货车。当天下午下班后,他因有事开车回家,行驶至被查地点时,突然发觉有件要送回家的物品忘记带在车上,便想调转头回厂里去拿,不想此举引起了执勤交警的注意。

居民家中的白酒被洗劫一空 警方快速侦破系列入室盗窃案

本报讯(曹秋玲 记者 张培农)5月7日,城区某住宅区发生一起入室盗窃案,受害人家中价值五万余元的白酒被洗劫一空。

接警后,迎江公安分局刑警大队迅速组织警力展开侦查。侦查员在进行视频分析时未能发现嫌疑人的踪迹,随后马上对案发现场周边的沿街店面监控进行调取,通过海量的街道监控探头视频分析终于确定了犯罪嫌疑人的行动轨迹和

身份。

5月11日下午4时许,侦查员在桐城警方的协助下桐城市某镇将犯罪嫌疑人抓获。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徐某(男、34岁)交代了于今年4月以来,在城区采取事先踩点,避开公安机关的“天眼”探头,连续作案实施入室盗窃和盗窃车内物品十余起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徐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网上贷款却被骗了12万元 警方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

本报讯(阳盛纯 记者 张培农)日前,太湖县公安局晋熙派出所联合刑侦大队责任区一中队成功破获一起系列诈骗案,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扣押涉案资金10万元,缴获作案手机两部。

今年2月19日,陈某等人到晋熙派出所报警称:自己以及其亲朋好友在网上贷款时被骗12万元。

该所立即组织民警开展调查,民警在证据搜集时发现这起系列诈骗案中,犯罪嫌疑人以可以利用公司后台平掉贷款平台内的金额为由骗取被害人的信任(即贷款后无需偿还),由被害人通过网络贷款后,其中所贷金额的70%交犯罪嫌疑人侵吞。

民警通过侦查研判,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系太湖小池人方某,并于3月30日将其抓获归案,犯罪嫌疑人方某对自己

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为进一步扩大战果,民警经深入调查发现方某“上线”人员为刘某成(男,25岁,山东胶州人)和周某旭(男,22岁,山东省济南人)。在掌握两名“上线”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落脚地点后,办案民警驱车数千公里,奔赴济南、青岛、德州等地开展调查工作,联合济南警方,多警种联合作战,最终在河北省石家庄市一家酒店内顺利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成、周某旭抓获归案,并于5月9日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成、周某旭押解回太湖。

经连夜突击审讯,犯罪嫌疑人刘某成、周某旭对其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5月10日,太湖警方将该案所扣押资金全部返回给被害人。目前,两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随意采摘枇杷 果树“很受伤”

本报讯(记者 徐志远)眼下正是枇杷成熟的季节,安庆皖江公园内枇杷树上也结出了丰硕的果实。然而,有些市民开始向这些长势良好的枇杷树频频伸手,使用各种“手段”采摘枇杷果,不惜毁坏树木和环境。

近日,家住菱湖南路附近的方晓东向记者反映,他平时经常在皖江公园内跑步,最近几天跑步的时候总会不经意间看到一些市民正在采摘公园内的枇杷,有的市民攀爬到树上摘,有的市民直接折断树枝。

5月13日上午,记者在城区皖江公园内看到,大片的枇杷树上结满了果实,虽然树上的枇杷还没有完全成熟,但已有多棵被人采摘过,其中有几棵树枝被折断,路边还有采摘过枇杷后留下的树枝和被人随意丢弃的枇杷果。

随后,记者在公园内转了15分钟左右,走到湖边,记者看到一位老人带着自己的孙子开始对枇杷下手,老人先摘下枇杷树周围能摘的枇杷,不一会儿,开始使用棍子打落那些成熟的枇杷。

为此,记者采访了皖江公园办公室副主任郑险峰,“现在皖江公园内有枇杷树近80棵,每到这个季节,枇杷树果实成熟就有人采摘,我们每天都会安排工作人员巡查,看到有不文明采摘的市民都会上前及时劝导,阻止。”郑险峰表示,公园内的枇杷树主要以观赏为主,结的果实往往比市场上买的小,食用价值并不高。而且这些树木枝干弱小,难以承受重物,为了采摘果实爬树实在不太文明,还容易给自身带来安全隐患,建议市民不要随意采摘。



5月13日,在高新区一建筑工地,路政执法人员向施工人员宣传讲解公路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今年5月是第6个全国“路政宣传月”,宣传月以“防疫情、守安全、保畅通、优服务”为主题。连日来,市公路管理服务中心组织路政人员深入轮渡所、山口乡及勇进路工程施工现场,向司乘人员及工地施工人员发放公路路政宣传手册,耐心讲解《公路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记者 江胜 通讯员 李艳艳 摄

销售不合格农资 良心呢? 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本报讯(陈达 记者 张培农)5月13日下午,经开公安分局老峰派出所根据前期分局治安大队摸排线索,查处一起非法销售伪劣产品案件。

2017年至2019年间,在安庆市老峰镇经营一家农资产品经销点的汪某多次从河北一家农药公司批发某品牌农药在安庆市区进行销售。2019年底,该品牌农药经国家相关部

门检测为不合格产品,经开分局治安大队在获悉该线索后立即转交辖区老峰派出所办理,老峰所民警立即落地查人,搜集相关证据材料。5月13日下午,老峰所民警在辖区一农贸市场内将犯罪嫌疑人汪某抓获。汪某到案后,对自己非法销售伪劣产品牟利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汪某已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深挖中。